



台灣省工商安全衛生協會

附設中壢職業訓練中心桃園教室

- 課程名稱：有害作業主管(有機.特化.粉塵.鉛.缺氧作業)

- 報名須知：

一、依據「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 18 條」規定，凡持有工安相關證書者須依其工作需求，定期參與在職訓練課程。

二、適用對象：取得有機溶劑作業主管、特定化學物質作業主管、粉塵作業主管、鉛作業主管、缺氧作業主管結業證書者。

三、測驗方式：訓練期滿後，參加本會辦理之「期末測驗」，測驗合格者頒發「複訓證明」。

四、日間班(09:00-16:00)

- 上課地址：

課程內容

課程項目	開始時間	結束時間	時數	上課地點
職業安全衛生法簡介	--	--	--	--
有害物作業場所管理實務	--	--	--	--

本課程近期開課

開課地點	開課時間	結束時間	時數
中壢	2024-05-17	2024-05-17	6.0
中壢	2024-05-29	2024-05-29	6.0

